

关于江汉区 2024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 拟贴息对象名单公示

根据武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 年武汉市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申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局及时组织开展申报工作，经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审核审批，现将贴息对象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自公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书面实名提出。

江汉区市场监管局举报电话：027-65693816

附件 1：2024 年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分配计算表

江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件1:

2024 年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分配计算表

农业经营主体名称	上年度实付利息（万元）		贷款金额（万元）		是否乡村休闲游企业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第二步	
	同比 缩减		第一步			